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金公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保荐工作指引》”）对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飞龙股份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，中金公司编制了培训讲义，请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提前了解和学习培训内容。

2024 年 12 月 27 日，中金公司培训小组对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。培训结束后，中金公司向飞龙股份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以供参考。

二、培训的主要内容

本次培训结合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保荐工作指引》等规范要求，就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、公司治理、内幕交易、股份变动、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、投资者保护培训等方面，介绍了相关要求及注意事项，并分析了相关处罚案例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效果

培训期间，参与培训人员认真配合中金公司的培训工作，积极进行了沟通交流，保障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。本次持续督导培训加强了飞龙股份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、公司治理、内幕交易、股份变动、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、投资者保护培训等方面及相关监管法律法规的熟悉和理解。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目标，取得了良好效果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杨 曦

佟 妍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 月 7 日